

臺北市內湖區湖興里 111 年度第 7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20 時整

二、地點：湖興里辦公處（成功路二段 320 巷 25 號）

三、主持人：蔡里長穎峰 記錄：陳珮宇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六、宣導事項：

*家暴不是家內事，關心讓暴力喊停。

再氣，也不能傷害稚愛，孩子目睹家庭暴力，也算家暴。

家暴防治 24 小時專線：「113」。

*失智症 10 大警訊：

1. 記憶力減退到影響生活。
2. 計畫事情或解決問題有困難。
3. 無法勝任原本熟悉的事務。
4. 對時間地點感到混淆。
5. 有困難理解視覺影像和空間之關係。
6. 言語表達或書寫出現困難。
7. 東西擺放錯亂且失去回頭尋找的能力。
8. 判斷力變差或減弱。
9. 從職場或社交活動中退出。
10. 情緒和個性的改變。

出現以上症狀，請至醫院神經內科或精神科門診檢查。

失智症關懷專線 0800-474-580。

*遠離愛滋，針具容器不共用。未有保護措施的性行為、使用毒品，均會增加感染愛滋風險。有感染風險行為（如與人共用針具、多重性伴侶、合併使用成癮性藥物、感染性病等，建議每 3 至 6 個月進行愛滋篩檢）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：討論 111 年睦鄰互助經費剩餘經費 15,950 元計畫一案。

內容：

擬辦理中秋節活動，贈送瓶裝洗衣精，共計 15,950 元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人員無異議通過。

主席結論：

感謝各位鄰長出席，望大家能協助里辦公處各項活動，各位如對里內有任何建議，隨時可到里辦公處或電話連繫。

九、散會：21時00分。